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
第十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觀塘政府合署3樓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陳國華先生(主席)	呂東孩先生
馮美雲女士(副主席)	馬軼超先生
陳振彬先生, SBS, JP	麥富寧先生
陳華裕先生	吳耀民先生
張順華先生	柯創盛先生
周耀明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徐海山先生	潘兆文先生
洪錦鉉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簡銘東先生	蘇麗珍女士
郭必錚先生, MH	施能熊先生
林 峰先生	黃啓明先生
林建華博士, MH	姚柏良先生
梁芙詠女士, BBS, MH	葉興國先生, MH
林亨利先生	

增選委員

張桂芳女士	潘惠芳女士
奚炳松先生	曾劍輝先生
吳玉玲女士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陸智剛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
張荷芳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九龍文化事務)
徐小明先生	社會福利署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觀塘)2
勞袁慧妝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觀塘)1

協助討論有關議程項目的代表

議程 II 及 VII

何廣泉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議程 III

黃高春貴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觀塘區)

議程 IV

何永基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九龍)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議程 V 至 VI

林意麗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聯絡主任(四順)

劉嘉民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翠屏)2

議程 VIII

駱潔霞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社區體育)

秘書

吳嘉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缺席者：

增選委員

黎文英女士

開會辭

主席歡迎與會人士出席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下稱“文康會”)第十三次會議。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09 年度 6 月至 7 月份在觀塘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匯報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2/2009 號)

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何廣泉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4.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匯報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3/2009 號)

5. 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黃高春貴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6.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觀塘區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及地區文化藝術－活動匯報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4/2009 號)

7. 康文署經理何永基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8. 有委員建議除抽籤外，可因應個別區域的活動次數決定舉辦活動的地方。何永基先生回應指現時合辦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分配及抽籤機制是與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商議後的建議，並獲得委員會通過，以配合區內舉辦活動的資源分配。

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觀塘新魅力之賀東亞粵劇欣賞晚會”撥款申請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5/2009 號)

10. 委員通過文件的建議及通過撥款 160,000 元，以舉辦“觀塘新魅力之賀東亞粵劇欣賞晚會”。

VI. “觀塘新魅力之流行音樂會”撥款申請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6/2009 號)

11. 委員通過文件的建議及通過撥款 140,000 元，以籌辦上述活動。

VII. “活力一里跑迎東亞運”調整活動預算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7/2009 號)

12. 康文署何廣泉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3. 有委員查詢用於封路的款項細節，並提議通知啓樂街、啓業道大廈法團封路的詳情。何廣泉先生回應指封路的款項是用於啓樂街及宏照道封路，為時約三小時，署方事前曾經民政處通知附近屋苑及張貼告示。涉及的封路費用是路政署承辦商收取的合約費用。

14.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普及體育研究-香港市民參與體能活動模式”研究報告及跟進工作計劃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8/2009 號)

15. 康文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駱潔霞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6. 委員提出的查詢及意見如下：

16.1 查詢文件中所提及“基礎指標”的意思。

16.2 指出市民不主動參與運動的原因，是由於工時過長。此外，受訪者最常參與的活動是緩步跑及太極，而鑑於香港人口老化，委員提議多點推廣靜態的活動(如太極)。再者，舞蹈是其中一項市民最希望學習的運動，但是推廣相對則較少，所以委員提議可加強此項活動的宣傳。

16.3 根據康文署在文件提及的具體工作計劃，調查結果的跟進工

作要分兩階段進行，為期五年，委員查詢可否縮短時間。

- 16.4 反映不時收到居民有關使用康文署場地的意見，所以提議康文署可向市民收集有關意見，盡早檢視現時康體設施供應、訂場及收費的安排，從制度入手，鼓勵市民參與運動。
- 16.5 認為香港人欠缺運動是社會價值問題，所以需從小灌輸運動的重要性。
- 16.6 指康文署的研究報告帶出了活動的重要性，但署方應更主動從教育方面入手，使市民了解運動的樂趣。
- 16.7 希望政府及公營機構能夠起帶動作用，在辦公室提供活動的設施及空間，以提高市民對運動的興趣。
- 16.8 指太極是其中一項受歡迎的活動，但學習場地不足，希望康文署可加以改善。

17. 康文署駱潔霞女士回應如下：

- 17.1 整項研究調查為時一年多，期間成立工作小組監察研究工作的進度，小組成員包括不同屆別人士。研究結果建議，要加強宣傳，向市民灌輸做運動的重要性。此外，亦建議採用“基礎指標”作為參與體能活動的起步點，鼓勵不活躍人士多做體能活動。
- 17.2 調查發現中年人運動量最少，所以署方會著力向中年人士宣傳及推廣親子活動。署方明年會重點推廣社區體育和進行場地檢討。至於舞蹈推廣方面，康文署已與有關總會商討，向市民推廣較為新鮮的舞蹈活動。
- 17.3 署方同意以教育方式入手，並會與有關持分者商討。

1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X. 本委員會財政報告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8/2009 號)

19. 秘書介紹有關文件。

20. 主席提示康文署如有關活動已經完成，請盡快處理付款事宜，以便民政處更有效監察撥款使用情況。

21.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X. 其他事項

22.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討論事項。

XI. 下次會議日期

23. 下次會議將於 2009 年 12 月 10 日(星期四)舉行。

2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4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09 年 12 月 10 日獲得通過。

簽署: _____

秘書: 吳嘉敏

簽署: _____

主席: 陳國華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9 年 10 月